

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职业卫生 预评价服务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月

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职业卫生预 评价服务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现对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职业卫生预评价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比选，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单位报名参与。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职业卫生预评价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桐城市

3. 项目单位：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 项目概况：本项目主要建设医用同位素药物生产车间、研发中心、仓储设施及配套基础设施，从事医用同位素药物的生产研发。项目涉及医用同位素制备、药物合成等工艺环节，可能存在化学毒物、粉尘、噪声等职业卫生风险预评估。

5.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 最高限价：4.5 万元

7.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等相关服务，编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规范的预评价报告，协助采购人通过相关部门的评审验收，并提供后续技术咨询等售后服务。

8.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职业卫生预评价工作并提交正式报告。

二、比选响应单位资格要求

1. 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响应人应当具有良好信誉。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承诺）；

3. 响应人特定资格要求：具有省级及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且业务范围涵盖化工、石化及医药。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编制主持人）应具有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比选保证金。

四、报名及获取比选文件

报名方式：

投标人在开标会开始前，本项目响应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进行符合性审查。时间：2025年11月3日17时00分前（节假日不报名），地址：安徽省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B区门面房宇屹咨询（上承地产3楼），联系电话：0556-6698168），也可通过邮寄的方式于报名截止前将报名资料寄至代理机构。

获取比选文件时间：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4日（北京时间）

获取比选文件地点：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自行下载。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4日10时4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比选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项目名称（备注：①资格

审查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资格审查部分”；
技术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商务部分”。

②响应文件均须逐页加盖实体公章，不得使用电子章代替；如盖电子章，视为无效标）。比选响应文件必须胶订或线订形式装订成册，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比选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注：因特殊原因不能到场参加开标的，可与比选人或代理机构联系，通过邮寄的方式于开标前将比选响应文件寄至比选人或代理机构。自愿不参加开标会，视为认可开标一切程序与结果，并承担可能带来的风险。

3. 比选有效期：90 日历天（从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下表规定的服务招标标准收取（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费率 中标价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 1000 万元	0.8%	0.45%	0.55%

七、公告媒介及期限：本次公告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上发布，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1. 比选人：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 30 号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18156216751

2.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 B 区门面房

联系人：王工

电话：0556-6698168

九、其他事项说明

1、比选响应人编制比选响应文件、现场考察、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等比选招标过程中所涉及的招标代理费由比选响应人自己承担。

2、报价说明

2.1 本项目最高限价：4.5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2.2 比选响应人根据项目概况及企业自身经营状况，对本次项目所要求达到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在保证质量和不低于成本的情况下，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及管理经验，对本项目进行报价。

2.3 比选响应人的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发生的成本、利润、管理费、税金等费用。

2.4 比选响应人只能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2.5 中选人所报价格将作为其与比选人签订本服务合同及进行费用结算的依据。

3、比选响应人按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填报，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一起装袋密封。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响应

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接受未按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

4、开标

开标将按本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以公开方式进行。开标会由比选人代表、比选响应单位和有关方代表参加。有效文件开标前，比选人代表应检查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启封，宣读有效比选响应人名称、比选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可能的澄清、说明等关键备注文件，以及比选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比选人做好开标记录，记录须由有关人员签字存档备查。

5、评标

比选人负责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比选人代表、技术等方面的人员组成，成员由三人或以上单数人员构成。

评标小组全面负责评标工作。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标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审结论。完成评标后，评标小组应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比选人及评标组的权利。在有充分理由的前提下，评标小组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比选响应人中选的权利，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的比选响应人的权利。为此，比选单位无须向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选候选人等，评标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比选响应人或与其有关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比选响应人不得通过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比选单位施加任何影响，否则将会导致其比选响应被拒绝。

6、定标

比选人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公示期收到评标结果异议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7、中标通知书

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选人应当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8、违约责任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改变中选结果的，或者中选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签订合同

1、比选人和中选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2、投标须知、中选方的比选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修改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附件，同具法律效力。

3、付款方式：乙方提交的《职业卫生预评价报告》后7个日历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1. 开展项目建设区域职业卫生现状调查，识别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如噪声、粉尘、化学毒物等）；
2. 对识别出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分析与评价，预测其对作业人员健康的影响程度；
3. 制定科学合理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应急救援方案及职业健康管理建议；
4. 编制符合规范的《职业卫生预评价报告》；
5. 协助采购人组织报告评审会，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6. 提供后续技术咨询服务，配合采购人应对主管部门的检查验收。

二、技术要求

1. 报告编制须严格遵循《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规范》等技术标准；
2. 现状调查数据真实可靠；
3. 危害因素识别全面，评价方法科学合理，参数选取准确，结论明确可行；
4. 防护措施具有针对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符合职业卫生监管相关要求。

三、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应成立专门的项目服务团队，明确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团队成员稳定且具备相应专业能力；
2. 及时响应采购人需求，定期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对采购人提出的疑问在24小时内予以答复；
3. 严格遵守服务期限要求，若因投标人原因逾期未完成服务，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严格保密项目相关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一、评审方法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评审小组的建立	评审小组由比选人组建，由 3 名或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2	评审流程	1. 评审小组先开启资格审查部分进行评审，资格审查部分审查通过后（三家以上通过审查含三家）开启技术部分进行评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部分进行评审；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审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价结论。完成评标后，评审小组应按照响应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2. 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未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的响应人按报价无效处理。 3. 本次评审实行百分制，资格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出平均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则确定报价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如得分与报价均相同，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决定预中标人。
3	资格评审	1. 提供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2. 响应人是否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3. 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要求密封； 4. 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规定签署。
4	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 资格评审未通过的响应文件；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6. 提供虚假的资质证照； 7.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 提供虚假业绩； 9.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二、评分标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60 分)	对项目的理解深度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理解深度进行综合评分： （1）精准把握医用同位素药物生产工艺特性及项目建设内容，全面识别化学毒物、粉尘、噪声、振动等核心职业卫生风险点，结合行业特点明确评价重点与难点，得 5 分； （2）较好理解项目核心要素，能识别主要职业卫生风险，但对风险关联因素的分析不够深入，得 3 分； （3）基本明确项目概况，未准确梳理职业卫生评价重点，得 1 分； （4）对项目理解存在重大偏差，未识别关键职业卫生风险，得 0 分。	0-5 分
	技术方案合理性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方案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分： （1）评价思路清晰，检测布点、采样方法、风险评估模型贴合项目生产工艺特性，防护措施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及行业监管要求，技术路线科学可行，得 5 分； （2）技术方案完整，检测与评估方法基本合理，但针对项目工艺特点的针对性不足，得 3 分； （3）技术方案框架完整，但关键环节存在疏漏，得 1 分； （4）技术方案存在重大缺陷，无法满足项目职业卫生评价需求，得 0 分。	0-5 分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	工作进度安排满足采购人要求，各阶段时间分配合理，时间安排对完成任务具有保证性和可操作性。 （1）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科学、全面、详细、可操作性强的，得 5 分； （2）方案较科学、较全面、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3 分； （3）方案内容待完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得 0 分。	0-5 分
	成果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成果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建立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涵盖现场检测数据审核、报告编制、多级内部评审等环节，明确责任分工与量化考核标准，能有效保障评价成果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得 5 分；	0-5 分

		(2) 制定了主要环节的质量保障措施，流程基本清晰，但缺乏细化的考核机制，得 3 分； (3) 仅提出基础质量保障思路，未形成完整的管控流程，得 1 分； (4) 未制定有效的成果质量保障措施，得 0 分。	
	服务响应及售后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及售后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 承诺的服务周期合理，建立 24 小时内响应机制，售后包含报告修改、职业卫生技术咨询、后续监管对接指导等持续服务，明确服务时限与保障措施，得 5 分； (2) 服务周期符合要求，响应机制较完善，售后涵盖核心服务内容，但时限约定不明确，得 3 分； (3) 基本满足服务响应及售后基础需求，但内容不全面，缺乏具体的保障措施，得 1 分； (4) 未提供可行的服务响应及售后方案，得 0 分。	0-5 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 1 个认证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0-9 分
	团队人员配备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为地级市以上职业卫生专家库组成员的得 6 分；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职业卫生评价相关证书的，每有 1 人得 2 分，满分 10 分；本期累计满分 16 分。 注：上述所有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投标时须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项目团队成员缴纳的自开标之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0-16 分
	业绩	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从事过化工或医药建设领域评价项目业绩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低于 3 万元的，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本项累计满分 10 分。	0-10 分

		注：1、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为已评价完毕的业绩，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提示：如投标人虚假承诺，将承担相关责任。	
价格分 (4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40% × 100		

备注：

- (1) 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2) 比选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评分的实质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无法辨认，评标小组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行承担。
- (3) 以上评分项中要求比选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文件，比选响应人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三、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_____ 资格审查部分

比选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 1)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参加开标会的）
- 3、营业执照；
- 4、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 5、投标人良好信誉证明；
- 6、供应商声明函；
- 7、服务要求响应表。

附件 1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比选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响应人：_____（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授权委托书 (如授权委托参加开标会的)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 _____ (项目名称) 的比选响应文件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委托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委托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委托代表联系方式： _____ (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注：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比选响应人委托代表，**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比选响应人： _____ (盖公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营业执照

4、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5、投标人良好信誉证明

6、供应商声明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1、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本项目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我单位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我单位不在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期限内；

（7）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3）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比选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要求	响应服务要求
1	详见比选文件	我方完全响应比选文件所有内容

比选响应人：_____（盖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_____ 技术部分

比选响应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材料，格式自理。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_____ 商务部分

比选响应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比选响应函

致：_____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方比选文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次比选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以本投标书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要求，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比选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有）和成交服务费。按本次比选文件规定报价承诺服务。

2. 我方根据本次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比选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甲方（比选人）验收，我方任命同志为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

3. 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比选文件，包括比选文件附件、参考资料、更正公告或图纸（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比选文件，并对比选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4. 我方同意从比选须知规定的比选日期起遵循本比选文件，并在比选须知规定的比选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比选文件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比选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比选。

7. 我方同意比选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或供货）期限。

8.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9.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10. 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比选响应人：_____（盖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备注说明	

比选响应人：_____（盖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